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東鎮中山路 68 號(新竹縣教育發展暨網路中心)  
出席：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為 22,027,580 股，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共 15,853,415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股份總數為 15,853,415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71.97%，已逾法定股數。

出席董事：闕聖哲董事長、毅擘股份有限公司法代表—王文娟董事、張俊仁董事、王廣麟獨立董事、楊尚憲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等，共 5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7 席之半數。

列席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慧欣經理

主席：闕聖哲董事長

紀錄：周明璇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股東發言：無。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尚憲獨立董事宣讀查核報告書)

股東發言：無。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報告與獨立董事成員及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報請 公鑒。

說明：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乙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

2、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季皆於董事會列席說明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110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方式	主要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及執行結果
110.03.24	審計委員會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份條文。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3.24	董事會	110 年 1 月~110 年 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份條文。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5.12	董事會	110 年 3 月~110 年 4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8.11	審計委員會	110 年 1 月~110 年 7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08.11	董事會	110 年 5 月~110 年 7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11.09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110 年 8 月~110 年 10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0.12.28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1.110 年 11 月~110 年 1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

股東發言：無。

#### 第四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二、依公司章程規定提列員工酬勞不得低於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5,300,000 元及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計新台幣 2,200,000 元，預計於一一一年十二月底前發放。

股東發言：無。

#### 第五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報請 公鑒。

說明：為提升公司治理，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股東發言：無。

#### 第六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報請 公鑒。

說明：為配合法令規定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1000715832 號來函，擬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及修訂部分條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股東發言：無。

###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表案，報請 承認。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及楊樹芝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三、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五~六】。

股東發言：無。

(主席徵求股東戶號 24 號「林曉君」及股東戶號 25 號「莊雅秋」為監票人，於本次股東會進行票決時，均由其擔任監票之工作；計票部分則均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永豐金證券」工作人員處理。)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43,186 權	15,843,186 權	99.93%
反對權數	0 權	2,432 權	2,432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7,797 權	7,797 權	0.04%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報請 承認。

說明：

一、一一〇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01,811,460 元，加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新台幣 812,769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10,262,423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72,743,205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65,105,011 元。考量本公司資金運用，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2.4 元，計新台幣 52,866,192 元，股票股利每股 0.4 元，計新台幣 8,811,032 元。

二、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它收入。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依董事會之決議授權董事長按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每股配發金額及其他相關事宜。

四、本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七】。

股東發言：無。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43,186 權	15,843,186 權	99.93%
反對權數	0 權	2,432 權	2,432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7,797 權	7,797 權	0.04%

####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公司考量未來資金運用，擬自一一〇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票股利新台幣 8,811,032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 二、依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之股份，每千股無償配發 40 股，其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增資配股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併湊成整股，並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登記，逾期辦理或併湊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改發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三、本次發行之新股，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 四、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依董事會之決議授權董事長按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 五、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改，或為因應客觀環境而須修改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六、提請 討論。

股東發言：無。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38,046 權	15,838,046 權	99.90%
反對權數	0 權	8,602 權	8,602 權	0.05%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6,767 權	6,767 權	0.04%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法令規定及公司未來營業發展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本次修訂主要內容為：新增營業項目、提高本公司資本總額、修正員工酬勞提撥比率、發放現金股利授權董事會決議等。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 三、本案待股東常會通過後，後續如因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而有所變更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提請 討論。

股東發言：無。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36,986 權	15,836,986 權	99.89%
反對權數	0 權	9,642 權	9,642 權	0.06%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6,787 權	6,787 權	0.04%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配合法令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修訂函令規定，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 三、提請 討論。

股東發言：無。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36,986 權	15,836,986 權	99.89%
反對權數	0 權	9,642 權	9,642 權	0.06%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6,787 權	6,787 權	0.04%

第四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配合公司營運需要，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部分條文。
-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

三、提請 討論。

股東發言：無。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36,982 權	15,836,982 權	99.89%
反對權數	0 權	9,642 權	9,642 權	0.06%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6,791 權	6,791 權	0.04%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 明：

-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之任期原於 111 年 9 月 22 日屆滿，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於本次股東常會辦理全面改選。
-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本次應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 三、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自選任後立即就任，任期自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至民國 114 年 6 月 7 日，任期三年。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 四、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辦理之。
- 五、本屆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候選人名單及其學經歷和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提請 選舉。

股東發言：無。

決 議：本議案投票選舉通過。選舉結果如下：

席次	職稱	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股東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1	董事	1	闕聖哲	28,013,973 權
2	董事	15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娟	18,033,154 權
3	董事	15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大成	18,018,734 權
4	董事	102	張俊仁	18,018,732 權
5	獨立董事	A12155****	王廣麟	9,364,352 權
6	獨立董事	A12213****	蘇百煌	9,364,147 權
7	獨立董事	A12731****	楊尚憲	9,364,147 權

上述七名被選舉人依票選結果當選本公司下屆董事。

六、其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 二、本公司考量業務上需要，並增進營運績效，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1 暨公司法第 172 條規定，召集股東會時，關於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之決議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說明其主要內容，擬請股東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之內容請參閱【附件十二】。
- 四、提請 討論。

股東發言：無。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5,853,415 權

表決結果	紙本權數	電子權數	合計權數	比例
贊成權數	0 權	15,813,962 權	15,813,962 權	99.75%
反對權數	0 權	33,335 權	33,335 權	0.21%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0 權	6,118 權	6,118 權	0.03%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民國一一年六月八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三十四分。

#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一一〇年是全世界遭逢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重創的第二年，同時也是台灣疫情較為嚴峻的一年，與此同時，全球總體經濟環境仍然受到了相當的動盪與變動，隨著疫情的蔓延，遠距離學習及居家辦公等的新生活型態也因應而生，加速了半導體產業的發展需求，而台灣因先進製程技術領先，本公司亦兼具在地化及零組件客製化的優勢，使本公司之核心競爭價值提升，業務穩定成長。

### 一、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在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報表方面，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475,300千元、較民國一〇九年度成長12.67%，合併營業淨利為117,102千元、較民國一〇九年度成長12.20%，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為新台幣101,811千元、較民國一〇九年度成長33.12%，民國一一〇年度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4.62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一一〇年度	%	一〇九年度	%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75,300	100	421,839	100
合併營業淨利	117,102	25	104,371	25
合併本期淨利	101,811	21	76,480	18
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101,811	21	76,480	18
每股稅後盈餘(元)	4.62	-	3.85	-

####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16.57	16.0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36.57	391.2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01.22	504.74
	速動比率(%)	374.07	472.69
	利息保障倍數	282.73	56.95



項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33	10.3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49	13.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8.32	44.97
	純益率(%)	21.42	18.13
	每股盈餘(元)	4.62	3.85

####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趨勢及滿足客戶需求，在半導體設備產業之關鍵零組件及製程次系統積極布局，因應客戶先進製程需求，加強共同設計開發關鍵零組件，以獲取未來更多的成長機會。除加深與國外策略聯盟夥伴之技術佈局、配合客戶做先進製程零組件在地優化、增加原料與規格認證等競爭力，未來將再深化技術開發，串聯日本與美國先進上下游之供應鏈，開發新領域應用之客製化產品，持續朝向高品質、高附加價值及高滿意度發展。

## 二、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計劃、經營方針及未來展望

###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始終堅持「信賴進取熱誠專業」之理念，誠信經營並努力提升企業之營運效益。本公司主要銷售地區為台灣及大陸地區，將持續積極開發新業務，擴大營業規模，提供包括設備零組件、再生製造等高品質及附加價值之產品及服務，以增加未來之成長動能。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展望民國一一一年，依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於2022年1月12日公布最新一季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中指出，2022年全球前端晶圓廠設備支出總額將較2021年成長10%，突破980億美元的歷史新高，再次出現連續三年大漲的榮景。其中台灣晶圓廠設備支出在2021年大漲之後稍歇，但2022年仍有至少14%的成長。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說明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生產製造方面，以長期策略規劃，整合集團資源，促進產線效能，並擴大產能為目標。

銷售方面，本公司深耕營業據點，除了提供即時及專業的在地化服務外，並保持與客戶共同開發先進關鍵零組件的能力。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在多年穩健經營下，於民國一〇九年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隨著集團營運規模逐漸成長，代表著本公司肩負許多投資人的期許及社會責任，本公司將持續秉持著「企業穩健經營永續發展」的精神，實現企業承諾並善盡責任。

展望民國一一一年，期待5G相關及高效能運算應用的發展，將在未來幾年帶動半導體產業之業務需求，本公司將持續以誠信穩健之原則，審慎面對未來之挑戰，並努力達成逐年穩定成長之營運目標。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隨著全球疫苗覆蓋率提升，人民生活逐步恢復正常，全球經濟有復甦的趨勢，而受惠於5G、高效能運算應用等市場需求的提升，科技應用產品需求依舊持續暢旺，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全球半導體產業環境變化，隨時調整企業體質，審慎面對未來之挑戰，並持續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

董事長：闕聖哲



經理人：闕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恒昇會計師及楊樹芝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楊尚憲

楊尚憲



##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第五條	<p><b>【專責單位及職掌】</b> 本公司指定<u>營運管理處</u>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並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七、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政策及其遵循聲明、落實承諾暨執行情形等相關文件化資訊。</p>	<p><b>【專責單位及職掌】</b> 本公司指定內部稽核單位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並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p>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p> <p>二、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七、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政策及其遵循聲明、落實承諾暨執行情形等相關文件化資訊。</p>	配合公司治理調整本公司專責單位。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名稱為「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正。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第一條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配合「上市上櫃公司 <u>永續發展</u> 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 <u>永續發展</u> 守則，以管理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配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以管理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爰修正本條文。
第二條	本守則範圍包括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公司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 <u>永續發展</u> ，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 <u>永續發展</u> 為本之競爭優勢。	本守則範圍包括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公司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	同上。
第三條	本公司 <u>推動永續發展</u> ，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以下略。)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以下略。)	同上。
第四條	本公司對 <u>永續發展</u> 之實踐，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公司治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三、維護社會公益。 四、加強企業 <u>永續發展</u> 資訊揭露。	本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公司治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三、維護社會公益。 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同上。
第五條	本公司應參考國內外 <u>永續議題</u> 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	本公司應參考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	同上。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條	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 <b>永續發展</b> 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股東提出涉及 <b>永續發展</b> 之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	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股東提出涉及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	
第七條	本公司之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督促企業實踐 <b>永續發展</b> ，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 <b>永續發展</b> 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之董事會於 <b>推動永續發展</b> 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 一、提出 <b>永續發展</b> 使命或願景藍圖，制定 <b>永續發展</b> 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二、將 <b>永續發展</b> 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 <b>永續發展</b> 之具體推動計畫。 三、確保 <b>永續發展</b> 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以下略。)	本公司之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督促企業實踐社會責任，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 一、提出企業社會責任使命或願景藍圖，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二、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畫。 三、確保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以下略。)	同上。
第八條	本公司宜定期舉辦 <b>推動永續發展</b> 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	本公司宜定期舉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	同上。
第九條	本公司為健全 <b>永續發展</b> 之管理，宜 <b>建立推動永續發展</b> 之專(兼)職單位，負責 <b>永續發展</b> 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 <b>永續發展</b> 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宜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同上。
第十條	本公司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	本公司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	同上。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 <b>永續發展</b> 議題。	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第十二條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 <b>能源使用</b> 效率及 <b>使用</b> 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同上。
第十七條	<p>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b>相關</b>之因應措施。</p> <p>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包括：</p> <p>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制。</p> <p>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b>輸入</b>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產生者。</p> <p><b>三、其他間接排放：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b></p> <p>(以下略。)</p>	<p>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包括：</p> <p>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制。</p> <p>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外購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產生者。</p> <p>(以下略。)</p>	<p>1. 評估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會，以及為因應氣候變遷應採取之措施，應包含但不限於氣候相關議題，爰修正本條文。</p> <p>2.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中有關電力乙項，包含但不限於外購電力，爰修正本條文。</p> <p>3. 為達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目標，鼓勵企業揭露範疇三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爰增列本條文。</p>
第十八條	<p>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b>永續發展</b>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揭露<b>永續發展</b>之相關資訊如下：</p> <p>一、經董事會核定之<b>永續發展</b>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二、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p> <p>三、公司為<b>永續發展</b>所擬定之<b>推動</b>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p> <p>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p>	<p>本公司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如下：</p> <p>一、經董事會核定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p> <p>二、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p> <p>三、公司為企業社會責任所擬定之履行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p>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爰修正本條文。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p>議題。</p> <p>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p> <p>六、其他<u>永續發展</u>相關資訊。</p>	<p>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p> <p>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p> <p>六、其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第二十九條	<p>本公司編製<u>永續</u>報告書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u>永續發展</u>情形，並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其內容包括：</p> <p>一、實施<u>永續發展</u>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以下略。)</p>	<p>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並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其內容包括：</p> <p>一、實施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以下略。)</p>	同上。
第三十條	<p>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u>永續發展</u>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u>永續發展</u>制度，以提升<u>推動永續發展</u>成效。</p>	<p>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以提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成效。</p>	同上。

章節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章節名稱	現行章節名稱	
第五章	加強企業 <u>永續發展</u> 資訊之揭露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之揭露	配合第四條第四款條文修正，爰修正第五章章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半導體製程設備之精密零組件及材料之銷售暨製程次系統之維修服務。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符合相關公報規範。
- 測試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前十大銷貨客戶，與去年同期之變動數進行比較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定期間銷貨交易之樣本，核對收入交易紀錄及各項憑證涵蓋於適當之期間。

### 其他事項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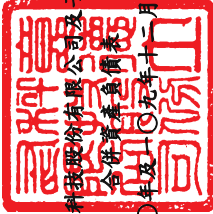
林恆昇

會計師：

楊樹芝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意德士利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70,246	50	482,087	56	2170	\$ 77,914	8	62,5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四))	5,261	1	5,777	-	2180	19,482	2	15,76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十四))	304	-	-	-	2200	28,630	3	22,44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四))	82,934	9	91,876	11	2230	15,560	2	14,40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四)及七)	124	-	9	-	2280	6,312	1	6,878
1200 其他應收款	64	-	154	-	2399	1,625	-	68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74	-	77	-		149,523	16	122,697
130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40,369	4	39,037	5		5,752	1	13,014
1410 預付款項	232	-	285	-	2580	1,193	-	1,99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10	-	-	-	2640	600	-	-
<b>流動資產合計</b>	<b>599,918</b>	<b>64</b>	<b>619,302</b>	<b>72</b>	<b>2645</b>	<b>157,068</b>	<b>17</b>	<b>137,702</b>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8,795	13	-	-		7,545	1	15,00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2,371	3	29,899	4		157,068	17	137,70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82,901	19	187,504	22	3100	220,276	23	213,86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0,602	1	15,699	2	3200	334,450	35	334,450
1780 無形資產	35	-	70	-	3310	46,128	5	38,5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1,701	-	2,324	-	3350	175,367	18	131,67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95	-	1,412	-	3400	14,729	2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348,100</b>	<b>36</b>	<b>236,908</b>	<b>28</b>		<b>790,950</b>	<b>83</b>	<b>718,508</b>
<b>資產總計</b>	<b>\$ 948,018</b>	<b>100</b>	<b>\$ 856,210</b>	<b>100</b>		<b>\$ 948,018</b>	<b>100</b>	<b>\$ 856,210</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款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其他應付款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b>流動負債合計</b>	<b>5</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640							
存入保證金	2645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72</b>							
<b>負債總計</b>	<b>118,795</b>	<b>13</b>	<b>-</b>	<b>-</b>		<b>220,276</b>	<b>23</b>	<b>213,860</b>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十二))：</b>								
股本	32,371	3	29,899	4		334,450	35	334,450
資本公積	182,901	19	187,504	22	3100	46,128	5	38,522
法定盈餘公積	10,602	1	15,699	2	3200	175,367	18	131,676
未分配盈餘	35	-	70	-	3310	14,729	2	-
其他權益	1,701	-	2,324	-	3350	790,950	83	718,508
<b>權益總計</b>	<b>348,100</b>	<b>36</b>	<b>236,908</b>	<b>28</b>		<b>948,018</b>	<b>100</b>	<b>856,210</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948,018</b>	<b>100</b>	<b>\$ 856,210</b>	<b>100</b>		<b>\$ 948,018</b>	<b>100</b>	<b>\$ 856,21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闕聖哲



經理人：闕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四)及七)	\$ 475,300	100	421,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九)(十二)及七)	<u>276,832</u>	<u>58</u>	<u>242,567</u>	<u>58</u>
營業毛利	<u>198,468</u>	<u>42</u>	<u>179,272</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九)(十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776	5	21,762	5
6200 管理費用	51,191	11	51,728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399</u>	<u>1</u>	<u>1,411</u>	-
營業費用合計	<u>81,366</u>	<u>17</u>	<u>74,901</u>	<u>17</u>
營業淨利	<u>117,102</u>	<u>25</u>	<u>104,371</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六))	957	-	1,02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8,316	2	4,3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80	-	(7,750)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八)(十六)及七)	(456)	-	(1,71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u>2,472</u>	<u>1</u>	<u>(4,092)</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369</u>	<u>3</u>	<u>(8,198)</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28,471	28	96,173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u>26,660</u>	<u>6</u>	<u>19,693</u>	<u>5</u>
本期淨利	<u>101,811</u>	<u>22</u>	<u>76,480</u>	<u>18</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九))	813	-	(41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	<u>14,821</u>	<u>3</u>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5,634</u>	<u>3</u>	<u>(415)</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	(92)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2)</u>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5,542</u>	<u>3</u>	<u>(415)</u>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7,353</u>	<u>25</u>	<u>76,065</u>	<u>18</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101,811</u>	<u>22</u>	<u>76,480</u>	<u>1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117,353</u>	<u>25</u>	<u>76,065</u>	<u>18</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62</u>		<u>3.8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61</u>		<u>3.8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關聖哲



經理人：關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85,000	74,408	31,653	103,180	-	-	394,241	
-	-	-	76,480	-	-	76,480	
-	-	-	(415)	-	-	(415)	
-	-	-	76,065	-	-	76,065	
-	-	6,869	(6,869)	-	-	-	
-	-	-	(37,000)	-	-	(37,000)	
3,700	-	-	(3,700)	-	-	-	
25,160	258,862	-	-	-	-	284,022	
-	1,180	-	-	-	-	1,180	
213,860	334,450	38,522	131,676	-	-	718,508	
-	-	-	101,811	-	-	101,811	
-	-	-	813	-	14,729	15,542	
-	-	-	102,624	-	14,729	117,353	
-	-	7,606	(7,606)	-	-	-	
-	-	-	(44,911)	-	-	(44,911)	
6,416	-	-	(6,416)	-	-	-	
\$ 220,276	334,450	46,128	175,367	-	14,729	790,950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關聖哲



經理人：關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28,471	96,173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785	16,408
攤銷費用	35	36
利息費用	456	1,719
利息收入	(957)	(1,020)
股利收入	(665)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1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2,472)	4,09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5	366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4,418
使用權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1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123	27,1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	516	1,685
應收票據	(304)	-
應收帳款	8,942	(18,139)
應收關係人款	(112)	(30)
其他應收款	47	(44)
存貨	(1,332)	4,557
預付款項	53	(153)
其他流動資產	(310)	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500	(12,088)
應付票據	-	(544)
應付帳款	15,402	(6,9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17	(5,630)
其他應付款	6,181	(2,472)
其他流動負債	939	(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	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254	(15,5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754	(27,671)
調整項目合計	46,877	(4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5,348	95,701
收取之利息	1,000	1,239
支付之利息	(456)	(1,723)
支付之所得稅	(24,884)	(18,437)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51,008</b>	<b>76,780</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6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27)	(13,0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3)	(406)
收取之股利	665	-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110,710)</b>	<b>(13,398)</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償還長期借款	-	(1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00	-
租賃本金償還	(7,828)	(6,952)
發放現金股利	(44,911)	(37,000)
現金增資	-	284,02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b>(52,139)</b>	<b>140,070</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841)	203,4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2,087	278,6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0,246	\$ 482,08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關聖哲



經理人：關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半導體製程設備之精密零組件及材料之銷售暨製程次系統之維修服務。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符合相關公報規範。
- 測試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前十大銷貨客戶，與去年同期之變動數進行比較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定期間銷貨交易之樣本，核對收入交易記錄及各項憑證涵蓋於適當之期間。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恆昇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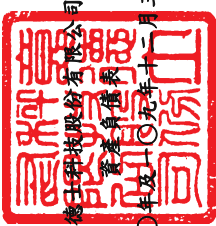
楊樹芝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意德王印林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6,558	43	441,320	5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四))	5,261	1	5,77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十四))	304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四))	82,934	9	91,876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四)及七)	124	-	9	-
1200 其他應收款	60	-	14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22	-	122	-
130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15,013	2	12,790	2
1410 預付款項	262	-	33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16	-	-	-
<b>流動資產合計</b>	<u>511,154</u>	<u>55</u>	<u>552,380</u>	<u>66</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8,795	13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30,231	14	109,655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58,633	17	163,753	1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9,670	1	14,357	2
1780 無形資產	35	-	7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1,458	-	2,17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9	-	799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419,621</u>	<u>45</u>	<u>290,812</u>	<u>34</u>
<b>資產總計</b>	<u>\$ 930,775</u>	<u>100</u>	<u>\$ 843,192</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應付帳款	2170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218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228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399		2399	
<b>流動負債合計</b>	<u>15,013</u>	<u>2</u>	<u>12,790</u>	<u>2</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及七)	2580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640		2640	
存入保證金	2645		2645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516</u>	<u>-</u>	<u>-</u>	<u>-</u>
<b>負債總計</b>	<u>118,795</u>	<u>13</u>	<u>-</u>	<u>-</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b>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b>權益總計</b>	<u>790,950</u>	<u>85</u>	<u>718,508</u>	<u>85</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930,775</u>	<u>100</u>	<u>\$ 843,192</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莊雅秋



經理人：關聖哲



董事長：關聖哲

意德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四)及七)	\$ 475,300	100	421,8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九)(十二)及七)	319,871	67	283,878	67
營業毛利	155,429	33	137,961	33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六)(七)(九)(十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872	5	21,851	6
6200 管理費用	41,532	9	42,083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15	-
營業費用合計	65,404	14	63,949	16
營業淨利	90,025	19	74,012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六))	954	-	1,01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11,770	2	8,60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六)及(十六))	124	-	(7,38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八)(十六)及七)	(421)	-	(1,68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20,576	5	15,82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003	7	16,377	4
7900 稅前淨利	123,028	26	90,389	2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21,217	4	13,909	3
本期淨利	101,811	22	76,480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九))	813	-	(41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附註六(二))	14,821	3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634	3	(41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附註六(二))	(92)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2)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542	3	(41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353	25	76,065	18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62		3.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61		3.8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關聖哲



經理人：關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意德士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本期淨利	\$ 185,000	74,408	31,653	103,180	-	394,2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6,480	-	76,4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15)	-	(41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69	(6,86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7,000)	-	(37,0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700	-	-	(3,700)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現金增資	25,160	258,862	-	-	-	284,0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180	-	-	-	1,180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3,860	334,450	38,522	131,676	-	718,508
本期淨利	-	-	-	101,811	-	101,8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13	14,729	15,5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2,624	14,729	117,35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606	(7,60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4,911)	-	(44,911)
普通股股票股利	6,416	-	-	(6,416)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20,276	334,450	46,128	175,367	14,729	790,95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闕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董事長：闕聖哲

	110年度	10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23,028	90,389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100	10,904
攤銷費用	35	36
利息費用	421	1,682
利息收入	(954)	(1,018)
股利收入	(665)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0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0,576)	(15,82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99	-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4,418
使用權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1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753)	1,2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	516	1,685
應收票據	(304)	-
應收帳款	8,942	(18,13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	4
其他應收款	44	(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08)
存貨	(2,223)	10,771
預付款項	77	(218)
其他流動資產	(516)	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421	(6,014)
應付票據	-	(544)
應付帳款	6,178	(5,9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9,703	(6,267)
其他應付款	4,691	58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3)
其他流動負債	844	(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	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431	(12,2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852	(18,290)
調整項目合計	16,099	(17,0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9,127	73,300
收取之利息	997	1,236
支付之利息	(421)	(1,686)
支付之所得稅	(19,167)	(12,794)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120,536</b>	<b>60,056</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16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	(6,238)
收取之股利	665	-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103,580)</b>	<b>(6,238)</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償還長期借款	-	(1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00	-
租賃本金償還	(7,407)	(6,535)
發放現金股利	(44,911)	(37,000)
現金增資	-	284,02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b>(51,718)</b>	<b>140,487</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4,762)	194,3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1,320	247,0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b>406,558</b>	\$ <b>441,320</b>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關聖哲



經理人：關聖哲



會計主管：莊雅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七】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72,743,205
加(減)：	
110 年度稅後淨利	\$ 101,811,460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812,769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 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02,624,229
加(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262,423)
可供分配盈餘	165,105,01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52,866,192)
股東紅利-股票	(8,811,032)
	(61,677,224)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03,427,78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由
<p><b>第二條：</b>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p> <p>01.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02.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03.F207170 工業助劑零售業 0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5.F106010 五金批發業 06.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07.F206010 五金零售業 08.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09.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10.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11.CA04010 表面處理業 12.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13.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4.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15.C801060 合成橡膠製造業 16.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17.I103060 管理顧問業 18.H201010 一般投資業 <b>19.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b> <b>20.E604010 機械安裝業</b> <b>21.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b> <b>22.F113010 機械批發業</b> <b>23.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b> <b>24.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b> <b>25.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b> <b>26.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b> <b>27.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b> <b>28.F213990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b> <b>29.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b> <b>30.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b> <b>31.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b> <b>32.JE01010 租賃業</b> 3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b>第二條：</b>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p> <p>01.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02.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03.F207170 工業助劑零售業 04.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5.F106010 五金批發業 06.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07.F206010 五金零售業 08.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09.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10.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11.CA04010 表面處理業 12.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13.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4.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15.C801060 合成橡膠製造業 16.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17.I103060 管理顧問業 18.H201010 一般投資業 19.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因應公司營運之所需修訂</p>
<p><b>第五條：</b>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u>新台幣捌億元整</u>，分為<u>捌仟萬股</u>，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保留新台幣<u>參仟萬元</u>，共計<u>參佰萬股</u>，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供發行員工</p>	<p><b>第五條：</b>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u>新台幣參億元整</u>，分為<u>參仟萬股</u>，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保留新台幣壹仟萬元，共計壹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供發行員工</p>	<p>因應公司營運之所需修訂</p>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p><b>第十九條：</b>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u>以當年度獲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u></p> <p>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p> <p><u>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提股東會報告。</u></p>	<p><b>第十九條：</b>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u>應提撥之員工酬勞不得低於百分之三，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之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提股東會報告。</u></p> <p>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p> <p><u>第一項所稱之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u></p>	因應公司營運之所需修訂
<p><b>第二十條：</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u>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u></p> <p><u>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u></p> <p>本公司股東股息紅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u>本公司為因應整體環境發展及產業成長特性，採取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發展需求及財務結構健全為原則，盈餘之分配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其中現</u></p>	<p><b>第二十條：</b>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東股息紅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p> <p>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屬成長階段，目前為穩定成長期，研發與提升產能為競爭力，與永續經營關鍵，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故本公司現階段之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後，採部份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資金，但若因此造成獲利能力大幅稀釋，則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擬定</p>	因應公司營運之所需，並依公司法第 240 條修訂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金股利佔股利總額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十。	合適之現金與股票股利搭配比例，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七月六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三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六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四日。</p> <p>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p> <p>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p> <p><b>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八日。</b></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七月六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三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六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p> <p>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四日。</p> <p>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p> <p>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p>	<p>新增修訂日期 (待最近一次股東會通過)</p>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第六條	<p><b>【授權額度、層級及作業程序】</b> 一、本公司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取得或處分，由財務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提出評估報告，<u>經權責單位核准後</u>，交相關部門執行。<u>其授權額度及層級為交易金額超過1億元以上須經董事會核准，交易金額1億元以下(含1億元)則依照經董事會通過之核決權限表執行。</u></p> <p>(以下略)</p>	<p><b>【授權額度、層級及作業程序】</b> 一、本公司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取得或處分，由財務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提出評估報告，應依下列授權額度核准後，交相關部門執行。授權額度及層級如下：</p> <table style="margin-left: 20px;"> <tr> <td>層級</td> <td>金額(台幣)</td> </tr> <tr> <td>1.董事會</td> <td>1億以上</td> </tr> <tr> <td>2.董事長</td> <td>2千萬~1億(含1億)</td> </tr> <tr> <td>3.總經理</td> <td>2千萬以下(含2千萬)</td> </tr> </table> <p>(以下略)</p>	層級	金額(台幣)	1.董事會	1億以上	2.董事長	2千萬~1億(含1億)	3.總經理	2千萬以下(含2千萬)	調整組織結構及實際營運需要
層級	金額(台幣)										
1.董事會	1億以上										
2.董事長	2千萬~1億(含1億)										
3.總經理	2千萬以下(含2千萬)										
第三十條	<p><b>【實施】</b> <u>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同意後施行，修改時亦同。</u></p>	<p><b>【實施】</b> 本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p>	刪除日期改以文字說明實施程序。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第一條	<p>資金貸與對象</p> <p><u>本公司資金貸與之對象，應限於：</u></p> <p><u>(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行為之公司或行號；或</u></p> <p><u>(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的公司或行號。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之期間。</u></p>	<p>資金貸與對象</p> <p>資金貸與對象以與本公司有業務交易行為之公司或行號為限。</p>	因應公司營運之所需
第九條	<p>保證及擔保</p> <p>一、為確保債權，借款人除為本公司百分之百轉投資的子公司外，應開具與借款同額之保證本票交付本公司，貸與金額在<u>新台幣三千萬元</u>以上者，須要求借款人提出動產或不動產作為抵押品。</p> <p>(以下略)</p>	<p>保證及擔保</p> <p>一、為確保債權，借款人除為本公司百分之百轉投資的子公司外，應開具與借款同額之保證本票交付本公司，貸與金額在<u>新台幣一千萬元</u>以上者，須要求借款人提出動產或不動產作為抵押品。</p> <p>(以下略)</p>	因應公司營運之所需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董事	闕聖哲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製造系統工程管理研究所碩士 成功大學材料工程系學士	能率網通(股)公司獨立董事 久裕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捷邦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大鏡先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椿川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鎮瓏有限公司董事長 毅擘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JR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長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誼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鳳凰貳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奇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奧緯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3,125,503
董事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	—	—	—	5,294,447
	代表人： 林大成	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碩士 政治大學企家班 台灣大學電機系學士	海通電腦公司副理 佳能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Flytech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Flytech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長 逸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飛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董事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	—	—	—	5,294,447
	代表人： 王文娟	輔仁大學德文系學士	必達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大鏡先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奧緯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毅擘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翌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億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傳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114,361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董事	張俊仁	美國 USIU 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久裕企業(股)公司總經理 法國達能集團中國區事業發展經理 法國達能集團台灣區事業發展經理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	久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31,989
獨立董事	王廣麟	美國 Notre Dame 大學 MBA 碩士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學士	—	福茂大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廈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福茂威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新加坡 Secura Foremost eMage Pte Ltd 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獨立董事	蘇百煌	台灣大學工業工程學碩士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	集盛實業(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 參合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豪又盛有限公司董事長 鼎盛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董事代表人) 益盛投資(股)公司董事 益盛林口開發(股)公司董事 強又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立益紡織有限公司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強盛染整(股)公司監察人 威盛實業(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立益紡織(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
獨立董事	楊尚憲	私立淡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逸昌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南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達輝股份有限公司(開曼)獨立董事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源鮮農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

**意德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明細表**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闕聖哲	大鏡先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椿川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鎮壠有限公司董事長 毅擘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JR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誼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鳳凰貳創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奇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奧緯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大成	飛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Flytech Technology USA INC. 董事長 Flytech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長 逸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飛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文娟	奧緯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毅擘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翌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億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毅擘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傳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張俊仁	久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王廣麟	福茂大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廈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福茂威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新加坡 Secura Foremost eMage Pte Ltd 董事
獨立董事	楊尚憲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源鮮農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南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達輝股份有限公司(開曼)獨立董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兆利科技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蘇百煌	參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豪又盛有限公司董事長 鼎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董事代表人) 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益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立益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益盛林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強又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立益紡織有限公司董事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威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立益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